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

2026 小樹苗助學扶助計畫

一份支持 減輕『社福邊緣戶』孩子們學習的負擔

壹、 宗旨

在弱勢家庭裡，有七成社福邊緣戶，只因為某項資格不符無法申請政府補助，過著比貧窮人還貧窮的生活。也就是「生活陷入困境但因法令制度限定而無法獲得社會補助的孩童」。他們有的是低收入但有土地，有的本身低收入但其他親人有收入……因身分條件不符，無法經正常程序接受政府補助的弱勢家庭，他們不是中低收入戶，日子卻過得比中低收入戶還苦。

在這社會中，有許多孩子面臨各種不同的狀況，即便孩子有心想去學校讀書，但因為家庭的因素而無法獲得補助及減免，因此長期而言，孩子們的就學對這些家庭來說，是一個不小的壓力及負擔。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為鼓勵孩子們勤奮向學助學對象為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在校生，特訂定年度助學扶助計畫。

貳、 名稱

本獎學金名稱訂為「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小樹苗助學扶助計畫」，以下簡稱「助學金」。

參、 助學金對象及助學金金額

戶籍地為嘉義縣、市有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及學生之家庭子女，均可申請。每位助學金額 3000 元，名額共 30 名。

肆、 申請條件

申請時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：

1.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扶養者全戶 戶籍謄本正本(申請需有紀事內容)
2. 114 年第一學期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(需蓋本學期之註冊章)
3. 若申請人於收件截止前重新投件申請者，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。
4. 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一戶一名。
5. 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。
6. 具有中低及低收入戶證明者不予補助。
7. 申請者請隨申請書附上願景卡。

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若有未齊全者，本會將視為無效件。

伍、申請暨截止時間：

即日起至 115 年 03 月 31 日止(以掛號郵戳為憑)。

陸、頒發時間及頒發方式：

- 一、頒發時間：每年 4 月、11 月或擇日頒發
- 二、頒發方式：
 - (一)本助學金可以親自至協會領取。
 - (二)本會將到校頒發助學金以茲鼓勵。

柒、其他

- 一、洽詢電話：(05)277-8286
- 二、申請書表請以掛號寄出，並於信封註明「小樹苗助學扶助申請」：
600 嘉義市嘉北街 66 巷 47 號 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 收
- 三、同父、母之兄弟姊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。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
小樹苗助學扶助計畫申請表

案號：

(本會填寫)

基本資料

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_____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_____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_____年級				
姓名：				性別：	
身分證字號：	生日： 年 月 日		就讀學校：		
戶籍地址：				電話：	
通訊地址：				電話：	
聯絡人：	與個案關係：		電話：		
居住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宅：_____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居：_____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屋(租金_____元/月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。					
家庭婚姻狀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偶					
主要家計負擔者工作情形：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就業					
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殘/傷/重病無工作能力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工作意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乏工作機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工作技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家庭需要無法外出工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中：_____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職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職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臨時工，平均每月工作收入_____元。					
家中成員(共同生活之直系血親)：					
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與個案之關係	職業/學校&年級	每月收入

請詳細說明家庭情況, 幫助我們了解同學家庭狀況, 是否核發補助

檢附資料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 小樹苗助學扶助計畫申請表

案號： (本會填寫)

1、必備文件：

- 戶籍謄本正本(含同住之直系血親)
-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國小生免附在學證明；應屆畢業生，請提供入學證明或相關證明文件)
- 願景卡(至少 200 字，國小學童可用圖畫或其他方式表現。)
內容為：(1)自我介紹(介紹自己及家庭關係狀況)
(2)對自我期許(請就學業、生活及補助款用途等方面簡單敘述)
(3)想對協會說的話(請寫感謝的言詞)

提報單位：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 (必填)

常務監事核簽：

理事長核簽：

核發金額新台幣： 仟元整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 電話：(05)2778286 地址：600 嘉義市嘉北街 66 巷 47 號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
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清寒獎學金實施辦法

壹、宗旨

現今社會中，普遍價值仍對弱勢、單親家庭存有刻板的印象，為鼓勵弱勢、單親子女們能勤奮向學，因此本會每年對於優秀的青年們給予鼓勵、建立信心，特設獎學金以資鼓勵。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為鼓勵弱勢、單親家庭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及在校生成績優異者，特訂定年度獎學金辦法。

貳、名稱

本獎學金名稱訂為「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清寒獎助學金」，以下簡稱「獎學金」。

參、獎學金對象及獎學金金額

戶籍地為嘉義縣、市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及學生之家庭子女，均可申請。依對象分為三組，每組名額 20 名。

國小組(A 組):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
國中組 (B 組):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貳仟伍佰元整。

高中(職) (C 組) :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參仟元整。

(高一持國三學業成績者，列入國中組)

肆、評審辦法

一、評審委員由本會常務監事共同審查

二、評審原則：

A、家庭背景

【單親】1 分

【低收入戶】2 分

【重大傷病-依發生日期】

【身心障礙】

※說明:若持有「重大傷病卡」及「身障手冊」之申請者或扶養者皆可。

伍、申請條件

- 一、學期成績平均在 85 分以上。
- 二、申請時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：
 1.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扶養者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申請需有紀事內容)
 2. 114 學年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(蓋本學期之註冊章)
 3.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正本(或於申請書上填寫分數並請學校核章)
- 三、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若有未齊全者，本會將視為無效件。若申請人於收件截止前重新投件申請者，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。
- 四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一戶一名。
- 五、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。

陸、申請暨截止時間：

即日起至 115 年 03 月 31 日止(以掛號郵戳為憑)。

柒、頒發時間及頒發方式：

- 一、頒發時間：每年 4 月、11 月或擇日頒發
- 二、頒發方式：
 - (一)本獎學金以得獎學生親自領取。
 - (二)本會將以公開場合或到校頒發本獎學金以茲鼓勵。

捌、其他

- 一、洽詢電話：(05)277-8286
- 二、申請書表請以掛號寄出，並於信封註明「獎學金申請」：
600 嘉義市嘉北街 66 巷 47 號 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 收
- 三、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屬高中(職)組。
- 四、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，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。
- 五、同父、母之兄弟姊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。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
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獎學金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申請組別：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組 *為必填

*申請學生姓名		*就讀學校 (請填學校全名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立 年級:____年級
*身份證字號			
*聯絡地址	(郵遞區號:) 市/縣 區/鎮 街/路 段 巷 弄 號 樓		
*聯絡電話	手機: ()	住家: ()	學校: ()

※ 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，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。

※ 同父、母之兄弟姊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(不論是同戶或個人重複報名者，一律取消資格)。

二、家庭背景

	*姓名	*存、歿	*婚姻狀況	
父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單親	
母				
其他證明文件	持卡者姓名		關係	發生日期
中低收入戶證明				
重大傷病卡	申請者			年 月 日
	扶養者			年 月 日
身障證明	申請者			年 月 日
	扶養者			年 月 日

※若持有「重大傷病卡」及「身障手冊」之申請者或扶養者皆可得分。

三、學業成績(若原成績單未註明分數請務必回學校核章，已註明分數者則不需再至學校核章)

*智育成績(分數表示)	*學校核章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	

※ 四、檢附文件 (請以 A4 紙張同一面影印影本(不需裁剪)證明文件，檢查後於勾選所附文件，並依順序裝訂，以下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，資料亦不退還。

(一)必備文件:

- 1. 獎學金申請書
- 2.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法定監護者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申請需有紀事內容)
- 3. 114 學年度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(需蓋本學期之註冊章)
- 4. 檢附 114 學年第 1 學期成績單正本(於[三、上學期]欄填寫分數並請學校核章)

(二)證明文件:

- 1. 申請人或扶養人需檢附健保局「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」，以做為重大傷病證明(或第六類可附上重大傷病紙卡影本)
- 2. 申請人或扶養人身心障礙證明(正反面影本)
- 3. 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(影本)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獎學金申請表

提報單位：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

(必填)

常務監事核簽：

理事長核簽：

核發金額新台幣： 仟 佰元整

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 電話：(05)2778286 地址：600 嘉義市嘉北街 66 巷 47 號